

中共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党组

嘉环人〔2024〕10号

关于赵慧慧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各下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任命赵慧慧为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四中队中队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四级主办职级，从二〇二四年四月起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党组

2024年4月28日



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4 年 5 月 9 日印发
